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85(f)

可持续发展：生物多样性公约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

报告员：阿扎纳沃·塔德塞·阿布拉哈先生（埃塞俄比亚）

一. 导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85 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59/483，第 2 段）。2004 年 10 月 27 日和 12 月 3 日，第 18 次和 37 次会议就分项目(f)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 2/59/SR. 18 和 37)。

二. 决议草案 A/C. 2/59/L. 12 和 A/C. 2/59/L. 55 的审议经过

2. 在 2004 年 10 月 27 日第 18 次会议上，卡塔尔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提出题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决议草案(A/C. 2/59/L. 12)，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01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7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3 号和第 57/260 号以及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12 号决议，

“重申《生物多样性公约》是养护和可持续地利用生物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的主要国际文书，

* 委员会关于该项目的报告将分九部分印发，文号为 A/59/483 和 Add. 1 至 8。



“**回顾**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承诺要较有效而协调一致地实施该公约的三项目标，并不迟于 2010 年大幅度降低目前的生物多样性消失率，这就需要在各级采取行动，包括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新的和额外的财政及技术资源，

“**又回顾**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承诺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框架内就一项促进和保护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的国际制度进行谈判，

“**深切感谢**马来西亚政府分别于 2004 年 2 月 9 日至 20 日、2 月 27 日和 2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吉隆坡主办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

“**又深切感谢**巴西政府提议主办定于 2006 年上半年举行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八次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次会议，

“1. **注意到**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转递的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的报告；

“2. **又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的成果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的成果；

“3. **欢迎**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制订一项关于利用遗传资源和惠益共享的国际制度并就此进行谈判；

“4. **注意到**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制订一项行动框架以执行议定书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重申议定书的有效执行需要缔约方、各国政府和相关国际组织的全力支持，尤其是在援助发展中国家进行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方面的全力支持；

“5. **请**尚未批准或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国家批准或加入公约；

“6. **请**尚未批准或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的公约缔约方考虑批准或加入议定书；

“7. **鼓励**已成为公约缔约方的发达国家向公约的有关信托基金捐款，以便除其他外，促进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充分参加公约的所有活动；

“8. **敦促**《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为技术转让提供便利，以便按照公约的规定有效执行公约；

“9. **注意到**由《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三个秘书处及有关附属机构办事处组成的联络组正在进行工作，并进一步鼓励三个秘书处继续相互合作，相辅相成，同时尊重各自的独立法律地位；

“10. **请**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继续就进行中的有关公约及其《卡特赫纳议定书》的工作向大会提交报告；

“11.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内列入题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分项目。”

3. 在2004年12月3日第37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埃瓦·安佐尔格（波兰）根据就决议草案A/C.2/59/L.12进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并口头更正了题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决议草案(A/C.2/59/L.55)（见A/C.2/59/SR.37）。
4. 委员会同次会议通过了经口头更正的决议草案A/C.2/59/L.55(见第6段)。
5. 鉴于决议草案A/C.2/59/L.55已获通过，决议草案A/C.2/59/L.12由其提案国撤回。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生物多样性公约

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01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7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3 号和第 57/260 号以及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12 号决议，

重申《生物多样性公约》¹ 是养护并可持续地利用生物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的主要国际文书，

回顾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承诺要更有效和协调一致地实施该公约的三项目标，并至迟在 2010 年大幅度降低目前的生物多样性消失率，这就需要在各级采取行动，包括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新的和额外的财政及技术资源，

注意到《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已生效，该公约的目的是养护并可持续地利用粮农植物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地分享依照《生物多样性公约》为可持续农业与粮食安全而利用此类资源所产生的惠益，

深切感谢马来西亚政府分别于 2004 年 2 月 9 日至 20 日、2 月 27 日和 2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吉隆坡主办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

又深切感谢巴西政府提议主办定于 2006 年上半年举行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八次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三次会议，

注意到法国政府为 2005 年在巴黎举办有关生物多样性的会议作出努力，

1. 注意到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转递的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的报告；²

2. 又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的成果² 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的成果，² 并敦促各协定的所有缔约方执行这两次会议的决定；

3. 注意到在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制定的三项目标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60 卷，第 30619 号。

² 见 A/59/197，第三节。

4. **又注意到**作为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召开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制订一项行动框架以执行议定书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重申议定书的有效执行需要缔约方和相关国际组织的全力支持，尤其是在援助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进行生物技术安全能力建设方面的全力支持；

5. **请**尚未批准或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国家批准或加入公约；

6. **请**尚未批准或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生物技术安全议定书》³的公约缔约方考虑批准或加入议定书；

7. **请**各国考虑批准或加入《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

8. **鼓励**已成为公约缔约方的发达国家向公约的有关信托基金捐款，以便除其他外，促进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充分参加公约的所有活动；

9. **敦促**《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为技术转让提供便利，以便按照公约的规定有效执行公约；

10. **注意到**由《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⁴《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⁵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三个秘书处及有关附属机构办事处组成的联络组正在进行工作，并进一步鼓励三个秘书处继续相互合作，相辅相成，同时尊重各自的独立法律地位；

11. **着重指出**必须在尊重各项有关生物多样性的公约各自独立法律地位的情况下，协调统一这些公约对提出报告的要求；

12. **请**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继续就进行中的有关公约及其《卡塔赫纳议定书》的工作向大会提交报告；

13.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内列入题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分项目。

³ 见 UNEP/CBD/ExCOP/1/3 和 Corr. 1，第二部分，附件。

⁴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⁵ 同上，第 1954 卷，第 33480 号。